

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文件

中同辐协〔2026〕2号

关于开展2026年科技成果评价（鉴定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促进核技术应用产业科技创新，客观评价科技成果的技术水平与应用价值，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，推动行业技术升级与高质量发展，依据《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成果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协会组织开展2026年度科技成果评价（鉴定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果评价范围

核技术应用领域新技术评价（鉴定）、新产品技术和产品（含样机）评价（鉴定）、理论研究成果和软科学研究成果评价（鉴定）。只接收非密成果的评价。

二、申请时间

2026年度科技成果评价（鉴定）工作全年开展。

申报2025年度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的成果需在2026年3月15日前完成评价（鉴定）工作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代培 010-68411636/18911129110（同微信）

吴丽丽 010-68520694/18901263885（同微信）

电子邮箱：standard@cira.net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厂洼中街 66 号 210 室

邮政编码：100089

中国同位素与辐射行业协会

2026年1月9日

